# 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5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时节 更新时间：2024-07-31

*第一篇：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人教版）知识点我国的国家性质是什么？国家的主人有哪些？P4公民的权利，公民的基本权利的含义是什么？P5如何区分公民与人民的概念？P6我国法律是如何保障公民的权利得以实现的？P6-7请列...*

**第一篇：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

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人教版）知识点

我国的国家性质是什么？国家的主人有哪些？P4

公民的权利，公民的基本权利的含义是什么？P5

如何区分公民与人民的概念？P6

我国法律是如何保障公民的权利得以实现的？P6-7

请列举我国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公民应如何正确行使权利？P9-11⑴-⑷什么是公民的基本义务？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包括哪些？P16

我国公民权利和义务的关系如何？P15

谈谈你对道德义务的认识？P17 道德与法律关系？P19第一段

公民应如何自觉履行义务？P18-21⑴-⑶

什么是人格权？它包括哪些权利？P25第一段

如何理解“生命健康权是首要的人格”的意义？P24-25⑴⑵

人身自由权在公民权利中的地位是什么？P26第一段

列举保护生命健康权的法律及相关规定？P26-27⑴⑵

公民应如何积极行使生命健康权？P28⑴⑵

公民要保护自己的生命健康权的同时，对他人还尽哪些义务和责任？P31⑴⑶什么是人格尊严权？它集中体现为哪些权利？P34-36

什么是名誉权？法律为什么要保护公民的名誉权？P38⑴＋36⑵

列举侵犯公民荣誉权的行为，以及应承担的责任？P38⑴＋⑵

什么是肖像？肖像权包括哪些权利？P40-41

当我们的肖像权受到侵害时，该怎么做？P41⑴＋42⑵

什么是姓名权？列举侵犯公民姓名权的表现？P43-44

什么是隐私权？公民的隐私权的真谛是什么？P48

在维护隐私权方面，我们有哪些权利？P49-50

我们如何做到尊重他人隐私权？P51-52⑴⑶

列举一些侵犯隐私权的行为，当我们的隐私权受到侵犯时，该怎么办？P54-55⑴⑶什么是教育？教育对个人成长和国家昌盛有什么关系？P58-60⑴⑶

什么是受教育权？什么是义务教育？义务教育有什么特点？P60-61

我们的受教育权受侵犯时，该怎么办？P63

在校学生应怎样以实际行动，履行义务教育？P64-66

什么是公民的个人财产？什么是财产所有权？P69-70

我国法律怎样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所有权？P71-73⑴⑶

当我们的财产所有权受侵犯时，该怎么办？P74-75（1-3）

我国公民继承权的实现方式有那些？P78-79（1-4）

当继承权发生争议的时候该怎么办？P80

什么是智力成果权？怎样保护公民的智力成果权？P82-84（1-3）

消费者享有哪些权利和义务？P90-92（1-5）

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意义和专门法律是什么？P89（1）+P91.（2）

在商品交换中，消费者怎样才能减少或避免自身的合法权益受侵害？P93-95（1-3）当消费者合法权益受侵害时，依法维权的途径有哪些？P96

什么是公平？公平对社会发展和稳定有什么作用？P101（1）+P102（2）如何正确看待社会生活中的不公平现象？P103-104（1-3）

我们为什么要树立公平合作意识？P106（1）（2）

什么是正义行为和非正义行为？如何理解制度的正义性？P109（1）（2）正义对社会发展有哪些作用？P110-111（1）-（4）

青少年怎样以实际行动来维护正义？P112-115

**第二篇：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

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

第一单元

1、我国的国家性质（p4）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现阶段我国的人民包括（p4）

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 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注意，不属于中国人民的中国公民有： 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犯罪分子 ②拥有中国国籍的外国人 ③分裂国家的人 ④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

3、人民是我们国家和社会的主人。（p4）（主人翁地位的表现：平等地享有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力）

4、什么是公民权利；什么叫公民的基本权利？(p5)公民权利指的是由宪法和法律确认并赋予公民享有的某种权益。由于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是公民最主要、最根本的权利，所以称之为公民的基 本权利

5、人民和公民有何异同，我国的公民包括哪些人？（p6）人民是政治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同一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阶级 内容 公民则是法律概念，是指具有某国国籍并依据该国宪法和法律规定，享有权利和 承担义务的人。中国公民：必须要有中国的国籍才能算是中国公民。（有些超生的中国人口没有 中国国籍，所以不能算是中国公民）

6、我国公民 的权利是如何得到保障的(p7)

我国建立了以宪法为核心、以立法保障和司法保障为主要内容的权利保障体制，保障公民的权利。立法保障：就是将公民的权利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下来，运用国家强制力加以维护。司法保障：是指通过法律制裁各种侵权行为，保障公民的权利。

7、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p9)

公民的基本权利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涵盖家庭生活、学校生活、社会生活等诸多方面。具体包括：①平等权②政治权利和自由③宗教信仰自由④ 人身自由权利⑤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获得赔偿权；6.社会经济权利；7教育、科学、文化、权和自由；8.妇女的权利，婚姻、家庭、儿童、和老人受国家保护；⑨ 华侨、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宪法是公民基本权利的确认书和保证书。）

8、公民应该这样正确行使权利？（p10--11）

①公民在行使权利时要尊重他人权利。②公民在行使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③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行使权利。④要以合法方式行使权利。

9、如何行使言论自由的权利（P11页）

第一，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来侮辱、诽谤他人。第二，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教唆、煽动他人实施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破坏社会公德、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

10、公民的义务分为法定义务和道德义务两大类，什么叫法定义务？

宪法规定的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p16）我国宪法规定的公民义务是法定义务，也是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法定义务是指 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必须履行的义务。（具体内容在课本上划记，共6条）

11、什么叫道德义务，道德义务有什么作用，我国公民必须遵守的基本道德规范 有哪些？(p17)

指社会成员依据社会道德规范，自觉自愿地承担对他人、对社会的道德责任。爱 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爱、勤俭自强、敬业奉献

12、为什么公民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义务？（P14—15页）

①我们不能只获得而不付出，不能只享受权利而不履行义务。②对于法定义务，我们必须履行，因为这是宪法和法律规定的③在我国，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具有一 致性。我们每个人既是享受权利的主体，又是履行义务的主体。

13、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是怎样的？(p19.d1)

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互相配合、互相促进、互相补充。凡是法律所禁止的行 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有许多法律上的义务，同时也是社会主义道 德的要求。

14、如何忠实履行义务？

①法律鼓励做的，我们积极去做 ②法律要求做的，我们必须去做 ③法律禁止做的，我们坚决不做第二单元

1、什么是人格权？（p25）人格权就是做人的权利。

2、人格权包含哪些内容？它们有什么特点？（p25）

(1)物质性人格权(生命健康权)(2)精神性人格权(自由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

3、什么是首要的人格权？（p25d.2）在公民的人格权中，生命健康权居于首要地位

4、人格权的特点（p24、25）

①人格权是人把自己与社会联结在一起并与他人发生各种联系与交往的前提。②人格权与生命相伴，从出生起就伴随着我们 ③它由每个人单独享有，不得转让、抛弃、继承，也不受他人的非法限制，更不 可与我们的人身分离。

5、人身自由权包括哪些内容？（P26）

①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公民的人身和意志完全由自己支配 ②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搜查 ③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禁闭 ④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拘禁

6、我国法律对未成年人有何特殊保护？（p26.d2）

①我国法律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禁止溺婴、弃婴。②禁止用工单位非法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③禁止安排未成年工（已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的劳动者）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 害、劳动强度大的劳动。

7、我国保护公民生命健康权的法律有哪些？（p27）

《宪法》《刑法》《民法通则》《治安管理处罚法》

8、专门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有哪些？

《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9、公民行使健康权有哪些方式？（p28）

①我们有权珍爱生命,维护健康,积极锻炼身体,提高健康水平,使自己拥有强 健的体魄和焕发向上的精神 ②有权在患病时及时医治,恢复健康,增强体质 ③当自身生命健康受到他人非法侵害时，有权依法自卫和请求法律保护

10、人格尊严权包括哪些内容？（p35）

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隐私权、生命健康权、自由权等。

11、名誉权的含义及表现（P38）

名誉权是人们依法享有的对自己所获得的客观社会评价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

主要表现为：名誉利益支配权和名誉维护权。

12、侵犯名誉权的行为有哪些？（p38、39）

①侮辱：指语言、文字或暴力手段贬损他人人格、损害他人名誉的行为，分为口 头侮辱、文字侮辱和暴力侮辱。②诽谤：指无中生有、捏造并散布虚假的事实，恶意中伤他人的行为，分为口头 诽谤和文字诽谤。③新闻报道失实。④诬告。

13、什么是肖像权？（p40）肖像是以容貌为中心的人体形象的再现。

14、肖像的表现方式有哪些？（p40）绘画（自画像）、雕塑、剪纸、照相、摄像等。

15、肖像的地位是什么？（p40）肖像也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16、肖像权包括哪些内容？（p41）肖像权包括：肖像制作权、使用权和获酬权。

17、侵害肖像权行为有哪些？（p41.d2）

（1）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广告、杂志封面、挂历），就必须取得肖像 权本人的同意，否则就构成侵权。（2），恶意毁损、玷污、丑化公民肖像。（3）以肖像进行人身攻击等。

18、什么是姓名权？（p43）

姓名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决定、使用、变更姓名，并且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年满18周岁的成年人有权自主决定自己起什么名字；有权决定、使用自己的姓名、笔名、艺名；有权依照规定变更姓名。但是未成年人和精神病患者的姓名权由 其监护人代为行使。

19、人的姓名包括那些内容，姓名的地位是什么？（p43）

（内容）姓名包括正式姓名、曾用名、笔名和艺名。（地位）姓名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20、侵害姓名权的行为有哪些表现形式？（p44）

21、隐私的含义(P46)

隐私是指公民不愿意为人所知或不愿意公开的，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个人私生活秘 密。

它包括三个方面内容：私人信息、个人私事、私人空间（P46页）

22.保护隐私的意义(必要性)（46、47页）

(1).是人独立自由的需要(2).是人们对自身安宁和安全的需要(3).是建设以人为 本、崇尚人性与个性的现代社会的需要。

23、隐私权的含义(P48)

隐私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私人生活安宁和私人信息保密的权利。我国法律保护公 民的隐私权。

24、隐私权的内容（p48-50）

（1）私人生活安宁权（2）个人信息保密权（3）私人通信保密权

25、应该怎么尊重他人的隐私？(p51-52)

（1）树立隐私意识 明白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隐私，我们不能干涉他人的私事，不打听、不传播别人秘密，矫正不尊重他人隐私的陋习。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2）需要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要替亲人、朋友保守秘密。侵害隐私权表现

26、侵害隐私权的行为有哪些？（p53）

监视、窥视他人私生活，以偷看日记、私拆信件等手段千方百计刺探他人的秘密，道听途说传播他人的隐私，非法利用他人的个人信息等，都属于侵害隐私权的 行为。

27、保护自己隐私权的方法（p55）

（1）运用法律保护隐私权。当隐私权受到侵害时，我们应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采取自行与侵权人协商，请 求司法保护等方式，要求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若因此造成较大的精神痛 苦，还有权要求精神赔偿。(2)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给自己的隐私上把锁。

28、法律保护的方式（P55）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要求精神赔偿等。

第三单元

1、教育的含义和作用（p58--60）

含义：教育，是以促进人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为目的，以传授知识、经验为手段，培养人的社会活动。作用：对个人（P59），对社会（P60）

2、什么是受教育权？（p60）

受教育权，是指公民有从国家接受文化教育的机会，以及获得受教育的物质帮助 的权利。

3、什么叫义务教育？其法律依据是什么？（p61）

义务教育，是依照法律规定，适龄儿童和少年必须接受的，国家、社会、学校和 家庭必须予以保证的国民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是我国实施义务教育的法律保障。

4、义务教育中的“义务”和“教育”是什么意思？（p61相关链接）

“义务”是指用法律形式规定的，国家、社会、学校、家庭和适龄儿童少年都要 遵循并应尽的义务。“教育”专指学校教育。

5、义务教育有什么特征？（p61）

（1）义务教育具有国家强制性：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其推行和实施。体现在家庭 和社会两方面。（2）义务教育具有普遍性：规定年满6周岁的儿童，不分性别、民族、种族，应 当入学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3）义务教育具有免费性

6、作为正在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学生，应该这样履行受教育的义务？（p64）

第一，认真履行按时入学的义务； 第二，认真履行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的义务，不得中途辍学； 第三，认真履行遵守法律和学校纪律，尊敬师长，努力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的义 务。

7、财产分为哪几类，公民的合法财产包括哪些？（p68--69）

分类：国家所有、集体所有、个人所有。公民的个人合法财产包括：公民的合法收入、房屋、储蓄、生活用品、文物、图 书资料、林木、牲畜和法律允许公民所有的生产资料以及其他合法财产。

8、什么叫财产所有权？（p70）

财产所有权是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它是财产归谁所有在法律上的表现。

9、我国的国家审判机关通过哪些手段来保护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p72—73）

通过民事法律手段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的所有权是最普遍的做法，往往通过采用 责令侵权人将毁坏的财物恢复原状、赔偿受害人经济损失等方式，保护公民合法 财产的所有权。通过刑事法律手段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的所有权是最严厉最有效的保护方法。通 常采用判处侵犯财产的罪犯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等刑罚手段，保护公民合 法财产的所有权。

10、公民可以请求法院通过哪些方式来维护自己的合法财产所有权的方式有哪些？（P74第一段）

12、什么叫遗产？作为遗传必须具备哪些条件？（P76）

被继承人遗留的个人的合法财产称为遗产。作为遗产的三个必备的条件：

一、必须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财产；

二、必须是公民个人所有的财产；

三、必须是合法的财产

13、什么叫被继承人和继承人？（p76--77）

法律上将遗留财产的死者称为被继承人。依法继承死者遗产的人，称为继承人。

14、继承人包括那些人，继承人的范围是根据什么确定的？（p77）

继承人包括：被继承人的配偶、子女、父母（第一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第二顺序）。继承人的范围是根据血缘关系、婚姻关系和抚养关系确立的。

15、什么叫继承权？（p77）

继承权是指继承人依法取得被继承人遗产的权利。

16、什么叫法定继承，法定继承人的顺序是怎样划分的？（p77-78）

法定继承是指既由法律直接规定继承人的范围和继承顺序，又由法律直接规定遗 产份额分配原则的继承方式。第一顺序继承人：配偶、子女、父母；第二顺序继承人：兄弟姐妹、祖父母、外 祖父母

17、什么叫遗嘱继承？遗嘱继承有什么优点？（p78）

遗嘱继承是指继承人按照被继承人所立遗嘱，继承被继承人遗产的方式。其最大 的优点是被继承人能够充分按照自己的意愿处分财产。遗嘱继承优先于法定继承。

18、什么叫遗赠？（p79）

公民将自己的财产待死后不留给亲属，而赠给法定继承人以外的人，这是法律所 允许的，称为遗赠。遗赠并不属于遗嘱继承。

19、有效遗嘱必须具备哪些条件？（p79相关链接）

立遗嘱人必须具有遗嘱能力，其意思表示必须真实，遗嘱内容必须合法，遗嘱形 式必须合法，遗嘱继承人必须是法定继承人范围内的一人或数人。

20、什么叫智力成果？（p81）

指依靠人类脑力劳动所创造的劳动成果,表现为科学技术成就、发明创造以及文学 艺术作品等。

21、什么叫智力成果权？（p82）

智力成果权，也就是知识产权。它是法律上确认和保护人们（包括公民和法人）在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等精神领域创造的“产品”所具有的专有权或独占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以及商业秘密权等。

22、保护消费者权益有什么重要意义？（p89）

保护消费者权利，有利于促进生产的发展，保证社会再生产顺利进行，维护社会 的正常秩序，让人们过上更美好的生活。

23、我国专门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是什么？其中明确规定了消费者享有哪些权 利？（9项）（p9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了我国消费者享有安全权、知情 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结社权、获得教育权、人格尊严与 民族风俗习惯获得尊重权、监督权等9项权利。其中最主要的是安全权。（各权利 的含义见课本及笔记）

24、作为消费者，我们应该履行哪些义务？（p92）

维护市场秩序，做有修养、守秩序、道德高尚的消费者（态度谦和、说话有礼貌、选择商品应事先考虑好、对营业员的优质服务表示谢意、维护生产经营者的正 当利益）。

25、作为消费者应该这样去维护自己的权利才能避免上当受骗？（p93--94）

炼就一双“慧眼”，要求我们增强自己的判断能力和选择能力，学习和掌握有关 消费方面的知识，掌握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知识。

26、当消费者的权利受到侵犯以后，可以通过哪些途径去维权？(p96)

与经营者协商和解；请求消费者协会调解；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根据与经营者 达成的仲裁协议，提请仲裁机关仲裁

**第三篇：八年级政治下册复习提纲**

八年级政治下册复习提纲

第一单元

1、我国的国家性质（p4）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现阶段我国的人民包括（p4）

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

注意，不属于中国人民的中国公民有：

①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犯罪分子

②拥有中国国籍的外国人

③分裂国家的人

④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

3、人民是我们国家和社会的主人。（p4）

（主人翁地位的表现：平等地享有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力）

4、什么是公民权利；什么叫公民的基本权利？(p5)

公民权利指的是由宪法和法律确认并赋予公民享有的某种权益。

由于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是公民最主要、最根本的权利，所以称之为公民的基本权利

5、人民和公民有何异同，我国的公民包括哪些人？（p6）

人民是政治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同一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阶级内容

公民则是法律概念，是指具有某国国籍并依据该国宪法和法律规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人。

中国公民：必须要有中国的国籍才能算是中国公民。（有些超生的中国人口没有中国国籍，所以不能算是中国公民）

6、我国公民 的权利是如何得到保障的(p7)

我国建立了以宪法为核心、以立法保障和司法保障为主要内容的权利保障体制，保障公民的权利。立法保障：就是将公民的权利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下来，运用国家强制力加以维护

司法保障：是指通过法律制裁各种侵权行为，保障公民的权利。

7、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p9)

公民的基本权利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涵盖家庭生活、学校生活、社会生活等诸多方面。具体包括：①平等权②政治权利和自由③宗教信仰自由④人身自由权利⑤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取得赔偿权⑥社会经济权利⑦教育、科学、文化权利和自由⑧妇女的权利，婚姻、家庭、儿童和老人受国家保护⑨华侨、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宪法是公民基本权利的确认书和保证书。）

8、公民应该这样正确行使权利？（p10--11）

①公民在行使权利时要尊重他人权利。

②公民在行使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

③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行使权利。

④要以合法方式行使权利。

9、如何行使言论自由的权利（P11页）

第一，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来侮辱、诽谤他人。

第二，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教唆、煽动他人实施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破坏社会公德、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

10、公民的义务分为法定义务和道德义务两大类，什么叫法定义务？宪法规定的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p16）

我国宪法规定的公民义务是法定义务，也是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法定义务是指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必须履行的义务。（具体内容在课本上划记，共6条）

11、什么叫道德义务，道德义务有什么作用，我国公民必须遵守的基本道德规范有哪些？(p17)

指社会成员依据社会道德规范，自觉自愿地承担对他人、对社会的道德责任。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爱、勤俭自强、敬业奉献

12、为什么公民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义务？（P14—15页）

①我们不能只获得而不付出，不能只享受权利而不履行义务。②对于法定义务，我们必须履行，因为这是宪法和法律规定的③在我国，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具有一致性。我们每个人既是享受权利的主体，又是履行义务的主体。

13、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是怎样的？(p19.d1)

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互相配合、互相促进、互相补充。凡是法律所禁止的行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有许多法律上的义务，同时也是社会主义道德的要求。

14、如何忠实履行义务？

①法律鼓励做的，我们积极去做

②法律要求做的，我们必须去做

③法律禁止做的，我们坚决不做

第二单元

1、什么是人格权？（p25）

人格权就是做人的权利。

2、人格权包含哪些内容？它们有什么特点？（p25）

(1)物质性人格权(生命健康权)

(2)精神性人格权(自由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

3、什么是首要的人格权？（p25d.2）

在公民的人格权中，生命健康权居于首要地位

4、人格权的特点（p24、25）

①人格权是人把自己与社会联结在一起并与他人发生各种联系与交往的前提。

②人格权与生命相伴，从出生起就伴随着我们

③它由每个人单独享有，不得转让、抛弃、继承，也不受他人的非法限制，更不可与我们的人身分离。

5、人身自由权包括哪些内容？（P26）

答：①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公民的人身和意志完全由自己支配

②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搜查

③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禁闭

④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拘禁

6、我国法律对未成年人有何特殊保护？（p26.d2）

答：①我国法律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禁止溺婴、弃婴。

②禁止用工单位非法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

③禁止安排未成年工（已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的劳动者）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劳动强度大的劳动。

7、我国保护公民生命健康权的法律有哪些？（p27）

答：《宪法》《刑法》《民法通则》《治安管理处罚法》

8、专门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有哪些？

《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9、公民行使健康权有哪些方式？（p28）

答：①我们有权珍爱生命,维护健康,积极锻炼身体,提高健康水平,使自己拥有强健的体魄和焕发向上的精神

②有权在患病时及时医治,恢复健康,增强体质

③当自身生命健康受到他人非法侵害时，有权依法自卫和请求法律保护

10、人格尊严权包括哪些内容？（p35）

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隐私权、生命健康权、自由权等。

11、名誉权的含义及表现（P38）

名誉权是人们依法享有的对自己所获得的客观社会评价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

主要表现为：名誉利益支配权和名誉维护权。

12、侵犯名誉权的行为有哪些？（p38、39）

①侮辱：指语言、文字或暴力手段贬损他人人格、损害他人名誉的行为，分为口头侮辱、文字侮辱和暴力侮辱。

②诽谤：指无中生有、捏造并散布虚假的事实，恶意中伤他人的行为，分为口诽谤和文字诽谤。③新闻报道失实。

④诬告。

13、什么是肖像权？（p40）

肖像是以容貌为中心的人体形象的再现。

14、肖像的表现方式有哪些？（p40）

绘画（自画像）、雕塑、剪纸、照相、摄像等。

15、肖像的地位是什么？（p40）

肖像也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16、肖像权包括哪些内容？（p41）

肖像权包括：肖像制作权、使用权和获酬权。

17、侵害肖像权行为有哪些？（p41.d2）

（1）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广告、杂志封面、挂历），就必须取得肖像权本人的同意，否则就构成侵权。

（2），恶意毁损、玷污、丑化公民肖像。

（3）以肖像进行人身攻击等。

18、什么是姓名权？（p43）

姓名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决定、使用、变更姓名，并且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年满18周岁的成年人有权自主决定自己起什么名字；有权决定、使用自己的姓名、笔名、艺名；有权依照规定变更姓名。但是未成年人和精神病患者的姓名权由其监护人代为行使。

19、人的姓名包括那些内容，姓名的地位是什么？（p43）

（内容）姓名包括正式姓名、曾用名、笔名和艺名。

（地位）姓名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20、侵害姓名权的行为有哪些表现形式？（p44）

21、隐私的含义(P46)

隐私是指公民不愿意为人所知或不愿意公开的，与公共利益无关的个人私生活秘密。它包括三个方面内容：私人信息、个人私事、私人空间（P46页）

22.保护隐私的意义(必要性)（46、47页）

(1).是人独立自由的需要(2).是人们对自身安宁和安全的需要(3).是建设以人为 本、崇尚人性与个性的现代社会的需要。

23、隐私权的含义(P48)

隐私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私人生活安宁和私人信息保密的权利。我国法律保护公 民的隐私权。

24、隐私权的内容（p48-50）

（1）私人生活安宁权（2）个人信息保密权（3）私人通信保密权

25、应该怎么尊重他人的隐私？(p51-52)

（1）树立隐私意识

明白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隐私，我们不能干涉他人的私事，不打听、不传播别人秘密，矫正不尊重他人隐私的陋习，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

（2）需要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要替亲人、朋友保守秘密。

26、侵害隐私权的行为有哪些？（p53）

监视、窥视他人私生活，以偷看日记、私拆信件等手段千方百计刺探他人的秘密，道听途说传播他人的隐私，非法利用他人的个人信息等，都属于侵害隐私权的行为。

27、保护自己隐私权的方法（p55）

（1）运用法律保护隐私权。

当隐私权受到侵害时，我们应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采取自行与侵权人协商，请求司法保护等方式，要求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若因此造成较大的精神痛苦，还有权要求精神赔偿。

(2)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给自己的隐私上把锁。法律保护的方式P55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要求精神赔偿等。

第三单元

1、教育的含义和作用（p58--60）

含义：教育，是以促进人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为目的，以传授知识、经验为手段，培养人的社会活动。作用：对个人的成长，教育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对社会、民族、国家来说，教育成就未来。

2、什么是受教育权？（p60）

受教育权，是指公民有从国家接受文化教育的机会，以及获得受教育的物质帮助 的权利。

3、什么叫义务教育？其法律依据是什么？（p61）

义务教育，是依照法律规定，适龄儿童和少年必须接受的，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必须予以保证的国民教育。《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是我国实施义务教育的法律保障。

4、义务教育中的“义务”和“教育”是什么意思？（p61相关链接）

“义务”是指用法律形式规定的，国家、社会、学校、家庭和适龄儿童少年都要遵循并应尽的义务。“教育”专指学校教育。

5、义务教育有什么特征？（p61）

（1）义务教育具有国家强制性：由国家强制力保证其推行和实施。体现在家庭 和社会两方面。

（2）义务教育具有普遍性：规定年满6周岁的儿童，不分性别、民族、种族，应当入学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

（3）义务教育具有免费性

6、作为正在接受九年义务教育的学生，应该这样履行受教育的义务？（p64）

第一，认真履行按时入学的义务；

第二，认真履行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的义务，不得中途辍学；

第三，认真履行遵守法律和学校纪律，尊敬师长，努力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的义务。

7、财产分为哪几类，公民的合法财产包括哪些？（p68--69）

分类：国家所有、集体所有、个人所有。公民的个人合法财产包括：公民的合法收入、房屋、储蓄、生活用品、文物、图书资料、林木、牲畜和法律允许公民所有的生产资料以及其他合法财产。

8、什么叫财产所有权？（p70）

财产所有权是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它是财产归谁所有在法律上的表现。

9、我国的国家审判机关通过哪些手段来保护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p72--73）

通过民事法律手段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的所有权是最普遍的做法，往往通过采用责令侵权人将毁坏的财物恢复原状、赔偿受害人经济损失等方式，保护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通过刑事法律手段保护公民的合法财产的所有权是最严厉最有效的保护方法。通常采用判处侵犯财产的罪犯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死刑等刑罚手段，保护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

10、公民可以请求法院通过哪些方式来维护自己的合法财产所有权的方式有哪些 ？（P74第一段）

12、什么叫遗产？作为遗传必须具备哪些条件？（P76）

被继承人遗留的个人的合法财产称为遗产。

作为遗产的三个必备的条件：

一、必须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财产；

二、必须是公民个人所有的财产；

三、必须是合法的财产

13、什么叫被继承人和继承人？（p76--77）

法律上将遗留财产的死者称为被继承人。

依法继承死者遗产的人，称为继承人。

14、继承人包括那些人，继承人的范围是根据什么确定的？（p77）

继承人包括：被继承人的配偶、子女、父母（第一顺序）、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第二顺序）。

继承人的范围是根据血缘关系、婚姻关系和抚养关系确立的。

15、什么叫继承权？（p77）

继承权是指继承人依法取得被继承人遗产的权利。

16、什么叫法定继承，法定继承人的顺序是怎样划分的？（p77-78）

法定继承是指既由法律直接规定继承人的范围和继承顺序，又由法律直接规定遗产份额分配原则的继承方式。

第一顺序继承人：配偶、子女、父母；第二顺序继承人：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

17、什么叫遗嘱继承？遗嘱继承有什么优点？（p78）

遗嘱继承是指继承人按照被继承人所立遗嘱，继承被继承人遗产的方式。其最大的优点是被继承人能够充分按照自己的意愿处分财产。遗嘱继承优先于法定继承。

18、什么叫遗赠？（p79）

公民将自己的财产待死后不留给亲属，而赠给法定继承人以外的人，这是法律所

允许的，称为遗赠。遗赠并不属于遗嘱继承。

19、有效遗嘱必须具备哪些条件？（p79相关链接）

立遗嘱人必须具有遗嘱能力，其意思表示必须真实，遗嘱内容必须合法，遗嘱形式必须合法，遗嘱继承人必须是法定继承人范围内的一人或数人。

20、什么叫智力成果？（p81）

指依靠人类脑力劳动所创造的劳动成果,表现为科学技术成就、发明创造以及文学艺术作品等。

21、什么叫智力成果权？（p82）

智力成果权，也就是知识产权。它是法律上确认和保护人们（包括公民和法人）在科学、技术、文学、艺术等精神领域创造的“产品”所具有的专有权或独占权。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以及商业秘密权等。

22、保护消费者权益有什么重要意义？（p89）

保护消费者权利，有利于促进生产的发展，保证社会再生产顺利进行，维护社会 的正常秩序，让人们过上更美好的生活。

23、我国专门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法律是什么？其中明确规定了消费者享有哪些权利？（9项）（p91）《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明确规定了我国消费者享有安全权、知情权、自主选择权、公平交易权、依法求偿权、结社权、获得教育权、人格尊严与民族风俗习惯获得尊重权、监督权等9项权利。其中最主要的是安全权。（各权利的含义见课本及笔记）

24、作为消费者，我们应该履行哪些义务？（p92）

维护市场秩序，做有修养、守秩序、道德高尚的消费者（态度谦和、说话有礼貌、选择商品应事先考虑好、对营业员的优质服务表示谢意、维护生产经营者的正当利益）。

25、作为消费者应该这样去维护自己的权利才能避免上当受骗？（p93--94）

炼就一双“慧眼”，要求我们增强自己的判断能力和选择能力，学习和掌握有关消费方面的知识，掌握有关消费者权益保护的知识。

26、当消费者的权利受到侵犯以后，可以通过哪些途径去维权？(p96)

与经营者协商和解；请求消费者协会调解；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根据与经营者 达成的仲裁协议，提请仲裁机关仲裁

第四单元 ：

1、对公平的理解相同吗？不同的时代，不同的个体，面对不同的问题，对公平有着不同的理解。公平体现着人们对自由的追求、对权利的尊重、对自身力量的肯定。

2、你认为什么是公平？（1）公平是得到自己该得到的（2）处理事情要合情合理，参与社会合作的每一个人承担他应分担的责任，得到他应得的利益。（p100--101）

3、公平对于社会稳定和发展有哪些作用？（p102）（1）公平有利于社会的长治久安（2）有了公平，社会才能为人的发展提供平等的权利和机会，每个社会成员的生存和发展才有保障；有了公平，我们才可能通过诚实劳动，得到自己应得的东西，满足自己的合理期望，从而调动自身的积极性。（3）才能促进整个社会的稳定和发展。

4、理智面对社会生活中的不公平（p103）（1）公平总受到一定社会条件的制约，公平总是相对的，无论我们如何努力，都不能达到绝对公平。尽管如此，我们仍然要为创造一个更加公平的社会作出不懈努力。

5、★面对现实生活中的不公平现象，我们应该怎么办？（p104--105）（1）增强权利意识，善于寻找解决途径，用合法的手段去寻求帮助，解决问题，以谋求最大限度的公平。（2）理性地反思自己的价值观念，客观地对待生活中的“不公平”现象（3）崇尚公平，主持公道，同破坏公平的行为作斗争，对受害者伸出援助之手。

6、公平合作有什么意义？（p106）社会需要合作，合作是社会生活正常进行的必要条件，以公平为基础的合作才是良好的合作。在这种合作中，人们各处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才能得到应有的发挥，个人的利益得到应有的保障，同时也避免了不必要的内耗，推动社会高效和谐地运转。

7、如何才能与他人进行公平合作？（p106）为了更好地合作，我们需要承担自己应该做的，决不能只享受利益而不付出，否则对其它人不公平。只有做了我们该做的，才可能获取自己该得的。当我们付出的时候，同时也在收获着别人的付出。公平的合作，必然是互惠的合作。树立公平合作的意识，有助于我们顺利地融入社会，为社会作出贡献。

8、★什么是正义行为，什么是非正义行为？凡是促进人类社会进步与发展，维护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权益的行为都是正义行为。凡是阻碍人类社会进步与发展，损坏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权益的行为都是非正义行为。实施正义行为，不做不正义的事，是做人的基本要求。（p109）

9、★正义制度有什么作用？（p109--110）(1)公正的对待，必须有正义的制度来保证，制度是以公开宣布的程序和规则组成的系统，其正义性在于它不是为少数人制定的，而是为所有社会成员的利益制定的（2）正义因制度而有保证。有了正义制度，即使是处在社会最底层的人，也可以得到基本的生存保障；即使是处在社会最不利地位的群体，也是得到社会的关爱，而不会成为被遗忘的角落。

10、★正义与公平的关系是怎样的？当我们参与社会合作竞争的时候，正义的制度给予人们公平合作的支持和保障；当我们遇到不公平的事情时，公平的获得也需要正义的制度作为支撑。从这个角度来说，没有正义的制度就没有真正的公平。（p111）

11、我们应该怎样自觉维护正义？（1）从小自觉树立遵守各项社会制度和规则为荣的意识形态，养成自觉遵守各项社会制度和规则的良好习惯，以实际行动维护正义（2）做有一个正义感的人。（p112--113）

8．非正义行为的危害是什么？非正义的行为，会损害别人的权利的机会，进而危害整个社会。

9．面对非正义的行为，如果选择消极态度会有什么危害？无疑会助长非正义行为的扩散，最终损害的将不仅是某一个人的利益。它将损害整个社会的利益和我们自己的利益。

10、正义感的具体内容有哪些？（p114）（1）一个有正义感的人,会对正义行为表现出赞赏和崇敬之情,对正义充满向往和追求,会乐于把对正义的崇尚之情付诸行动。（2）而面对非正义行为，则会产生不安、不满、愤怒等情绪，乃至采取行动来维护正义。

11、为什么要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3）这是做人应该具有的优良品德

12、★怎样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p115）如果非正义的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自己能够采用正当方式，奋起抗争；如果看到非正义的事情发生在他人身上，能够见义勇为、匡扶正义，及时对受害者给予声援和救助。（注意未成年人，既要有见义勇为的精神，又要见义巧为，要尽量在不伤害自己的前提下，维护正义）

**第四篇：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

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

第一课国家的主人 广泛的权利第一框 人民当家做主的国家

1、我国的国家性质是什么？P4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我国现阶段人民的范围：P4

在我国现阶段，包括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在内的全体人民，都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

3、公民权利和公民基本权利的含义P5

所谓公民权利指的是宪法和法律确认并赋予公民享有的某种权益，这种权益受国家保护，有物质保障。由于宪法规定的公民权利，使公民最主要、最根本的权利，所以称之为公民的基本权利

4、人民与公民的区别：P6

人民是区别于敌人的政治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同一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阶级内容。公民是法律概念，是指具有某国国籍并依据该国宪法和法律规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人。我国宪法规定：“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人都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我国，公民既包括人民，又包括具有我国国籍的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不过，后者不能享有公民的全部权利，也不能履行服兵役的光荣义务。

5、法律保障公民的权利:P6-7

我们享有的权利，需要来自家庭、学校、社会及他人的保障，否则权利就会落空。其中，最重要、最有效的是法律保障。我国宪法明确规定：“国家尊重和保障人权”。我国通过以宪法为核心、以立法保障和司法保障为主要内容的权利保障体制，保障公民的权利。

6、立法保障和司法保障：

立法保障，就是将公民的权利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下来，运用国家强制力加以维护。司法保障，是指通过法律制裁各种侵权行为，保障公民的权利。

7、从某种意义上说，社会进步的重要标志在于什么？---人权能够得到尊重和保障。P7

第二框我们享有广泛的权力

1、我国公民享有的基本权利有哪些？见书P9①平等权②政治权利和自由③宗教信仰自由④人身自由权利⑤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取得赔偿权⑥社会经济权利⑦教育科学文化权利和自由⑧妇女的权利，婚姻、家庭、儿童和老人受国家保护⑨华侨、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2、公民如何正确行使权利？P10-11

（1）公民在享受权利的时候要尊重他人的权利。

（2）公民在行使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3）公民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行使权利。（4）公民要以合法方式行使权利。

3、如何行使言论自由的权利：

第一，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来侮辱、诽谤他人；第二，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教唆、煽动他人实施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谁公开发表了有损于他人、有损于公共利益的言论，谁就要对言论后果负责。

第二课我们应尽的义务第一框公民的义务

1、为什么公民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义务？

我们在社会生活国，不仅享有宪法规定的各项基本权利，还要对他人、对社会履行相应的义务。这些义务来自亲情、道德、纪律、法律等各个方面。其中，法定义务是宪法和法律规定公民必须履行的。我们不能只获得而不付出，不能只享受权利而不履行义务。对于法定义务，我们必须履行。

在我国，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具有一致性。我们每个人既是享受权利的主体，又是履行义务的主体。因此，人们不仅要增强权利观念，依法行使权利、维护权利，而且要增强义务观念，依法履行义务。

2、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P16.具体包括：①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②保守国家秘密；③爱护公共财物，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④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⑤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⑥依法纳税；等等。自觉履行应尽的义务是我我们的“天职”，也是爱国的重要表现。

3、法定义务的含义：是宪法和法律规定公民必须履行的P14

4、道德义务的含义：

广义的义务，既包括法定义务，又包括道德义务。所谓道德义务，是指社会成员依据社会道德规范，自觉自愿地承担对他人、对社会的道德责任.P175、法定义务和道德义务的关系：

法定义务和道德义务密切联系。诸如爱护公共财物、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等道德义务被国家认可为法律规范，即成为法定义务。二者也有区别。法定义务是由国家法律规定的，道德义务是在社会生活中自发形成的；法定义务以国家强制力作后盾确保履行，道德义务靠舆论、习惯和社会成员自觉自愿来履行。

6、我国公民的基本道德规范是什么？

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善、勤俭自强、敬业奉献。P17

7、什么是违法行为：

实施法律所禁止的行为，就是触犯法律，会受到法律制裁。

第二框 忠实履行义务

1、如何忠实履行义务？P18-20

①法律鼓励做的，我们积极去做②法律要求做的，我们必须去做③法律禁止做的，我们坚决不做

2、我国法律和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怎样？P19

我国法律和社会主义道德互相配合、互相促进、互相补充。凡法律所禁止的行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有许多法律上的义务，同时就是社会主义道德的要求。

第三课生命健康权与我同在第一框生命和健康的权利

1、人身权利是公民最基本、最重要的权利，公民的人身权利包括人格权和身份权。人格权是公民的基本权利。生命健康权在人格权中居于首要地位。

2、什么是人格权，人格权的特点：（物质人格和精神人格）人格权就是做人的权利，是公民的基本权利。包括生命健康权等物质性人格权和自由权、姓名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精神性人格权两类。

3、法律为什么保障公民的人身自由权？

人身自由是我们参加各种活动，充分享受其他各种权利的基本保障。没有人身自由，其他的自由也难以享受。法律赋予我们广泛的行动自由权，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侵害公民的人身自由，类似非法搜身、非法禁闭、非法拘禁等限制或剥夺公民人身自由的行为，都为法律所禁止。

4、法律为什么保障公民的生命健康权？生命和健康，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是宝贵的。我国法律规定，公民享有生命健康权，不容他人侵犯。生命健康权是公民参加一切社会活动、享有其他一切权利的基础。生命一旦丧失，任何权利都失去了意义。生命健康权是公民最根本的人身权利。

5、法律为什么对未成年人给予特殊保护？

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由于年幼、能力欠缺和经验不足，生命健康权较容易受到侵害。保护未成年人的生命健康权，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我国法律对未成年人的生命健康权给予了特殊的保护。

6、我国法律保护生命健康权的有关规定：

我国法律规定，公民享有的生命健康权，不容他人侵犯；法律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禁止溺婴、弃婴；禁止用工单位非法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禁止安排未成年工(已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从事矿山井下、有害有毒、劳动强度大的劳动。我国宪法、刑法、民法通则和治安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都对公民的生命健康权加以保护。

7、我国保护公民生命健康权的法律有哪些？（p27）《宪法》《刑法》《民法通则》《治安管理处罚法》

第二框同样的权利同样的爱护

1、公民行使健康权有哪些方式？（p28）如何行使生命健康权？①我们有权珍爱生命,维护健康,积极锻炼身体,提高健康水平,使

自己拥有强健的体魄和焕发向上的精神②有权在患病时及时医治,恢复健康,增强体质

3、什么是姓名权？P43

?姓名权是公民依法享有决定、使用、变更姓名，并且排除他人侵扰他人隐私的行为，既是违反社会道德的行为，也是违法行

为。侵犯他人隐私权的行为，要受到法律的追究。③当自身生命健康受到他人非法侵害时，有权依法自卫和请求法律保护

2、如何关爱他人的生命与健康？30-31①我们在享有生命健康权的同时，负有不得侵害他人生命健康权的道德义务和法定义务②侵害他人的生命健康权，既损害了他人的生命与健康，也损害了自己，行为人要依法受到相应的制裁。③关爱生命，远离暴力。

3、如何评价轻生行为？

除了为正义而献身外，公民的生命健康权不得让与或抛弃。因为人的生命具有社会性，生命一旦诞生就具有社会责任。一个人如果因为困难、挫折、失意而自杀，必然会给亲朋好友带来无尽的哀伤、较大的财产损失，还会引发老者无人赡养、幼者无人抚育等一系列的社会问题。轻生或自残等行为都与社会道义相悖，与法不合。第四课维护我们的人格尊严第一框人人享有人格尊严权

1、什么是人格尊严权？P35

是指享有作为“人”的最起码的社会地位和受到他人和社会最起码尊重的权利。表现为自尊和他尊两个方面。

2、人格尊严权具体表现在哪些方面？P35

人格尊严权具体表现为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隐私权等。

3、法律依据：我国法律规定公民的名誉权不受侵害，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侮辱或诽谤他人。

4、什么是名誉权？P38

所谓名誉权，是人们依法享有的对自己所获得的客观社会评价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

5、法律依据：P38我国法律保护公民的名誉权不受侵害，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侮辱或诽谤他人。

6、侵犯名誉权行为表现及后果怎样？P38-39

公然辱骂他人，大庭广众之下讽刺、嘲笑、挖苦他人，往他人身上泼脏物等，都属于侮辱行为；无中生有、捏造事实中伤他人等行为，是诽谤行为。这些行为既是侵权行为，又是不道德行为，轻则受到舆论的谴责，严重的要承担法律责任。

第二框肖像和姓名中的权利

1、什么是肖像权？P41

公民依法享有对自己肖像的支配权，包括肖像制作权、使用权和获酬权。

2、法律规定：P41

公民的肖像权不容侵害，未经本人同意，不得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此外，恶意损毁、玷污、丑化公民的肖像，或利用公民肖像进行人身攻击等，也属于侵害肖像权的行为。

侵害的权利。

4、法律规定：P43

年满18周岁的成年人有权自主决定自己起什么名字；有权决定、使用自己的姓名、笔名、艺名；有权依照规定变更姓名。但是未成年人和精神病患者的姓名权由其监护人代为行使。盗用、冒用他人姓名，都要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5、自觉尊重他人，运用法律维护自己的人格尊严？P42

公民的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受法律保护。当自己的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受到不法侵害时，我们要拿起法律武器追究侵权人的责任，必要时可提起诉讼以讨还公道。

第五课隐私受保护第一框隐私和隐私权

1、隐私的含义和内容：

人生在世，总有一些不愿为人所知、侵扰的个人秘密；总有许多与公共利益、群体利益无关的纯个人私事，这些都属于隐私。具体包括：私人信息，如家庭住址、身体缺陷、婚恋情况、家庭关系、财产状况等；个人私事，如日常生活、社会交往等；私人领域，如住宅、个人行李、书包等。

2、保护隐私的必要性：当今世界，信息技术和传播媒介越发达，个人隐私被披露的可能性就越大，人们对自身安宁和安全的需要也就越迫切。这是因为人人有隐私，如果个人隐私被非法公布于众，就无异于生活在玻璃屋里，只能在众目睽睽之下惶惶不可终日。

3、隐私权的含义：隐私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私人生活安宁和私人信息保密的权利。

4、法律保护隐私的意义：法律保护公民的隐私权，能够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的安定。

5、隐私权的内容：

隐私权的真谛是私生活的自由与安宁，保护正常生活不受干扰，内心世界不被侵扰。公民的住宅属于公民个人的生活领域，未经本人允许，任何人不得擅自侵入或非法监听、监视，执法有员不得无视法定程序非法搜查。公民有权对个人信息保密。如依法不公开自己的身体状况、家庭关系、储蓄密码等，并禁止他人非法搜集、传播和利用自己的私人信息。

公民有权对个人通信内容保密，对的信件、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禁止他人擅自查看、刺探或公开。公民有权自己决定利用自己的个人信息从事有益于社会的活动，如将自己特殊的生活经历写成自传，公开自己的信件等。

6、侵犯隐私权的后果：

第二框尊重和维护隐私权

1、?我们应该如何尊重他人隐私？P51-52

（1）尊重他人隐私，就要树立隐私意识，矫正不尊重他人隐私的若干陋习。

（2）尊重他人隐私，需要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

（3）保护公民的隐私权,是道德的期盼，有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

2、个人隐私权里无不包含着两种最忠实的守护------责任和信誉P523、隐私权受侵犯时的做法：当隐私权受到侵害时，我们应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采用自行与侵权人协商、请示司法保护等方式，要求侵权人停止侵权、赔礼道歉；若因此造成较大的精神痛苦，还有权要求精神赔偿。

4、侵犯隐私权的行为表现有哪些？P53个人隐私受法律保护。侵扰他人私生活、公开他人隐私的行为，既是违反社会道德的行为，也是违法行为。监视、窥视他人私生活，以偷看日记、私拆信件等手段刺探他人的秘密，道听途说传播他人的隐私，非法利用他人的个人信息等，都属于侵犯隐私权的行为，要受到法律的追究。

5、维护隐私不等于自我封闭。

保护隐私不等于自我封闭、与世隔绝。当自己遇到麻烦、产生困惑、出现烦恼时，应学会与值得信任的人沟通和交流，以获得成长所需的理解和帮助。

第六课终身受益的权利第一框知识助我成长

1、教育的含义：

教育，是以促进人的发展、社会的进步为目的，以传授知识、经验为手段，培养人的社会活动。教育是人类文化的一种传承活动和催化活动，是连接过去和未来的中介。

2、教育对个人的作用：

一方面，教育是每个人生活的准备，唤起人的潜能，不断的提高和革新自己，从而开辟人类发展的道路，奠定走向未来的基础。

3、教育对个人、国家的意义：

教育能为人们未来的生活奠基。要让短暂的生命发光，有尊严有意义地渡过一生，必须接受教育。当代科学技术迅猛发展，人类知识迅速增加，社会变化日新月异，社会竞争空前激烈。在这种情况下，只有通过接受教育，唤醒潜力，发展才智，才能摆脱愚昧，增长才干，丰富人生，享受现代文明，在职业活动和其它活动中获得成功。教育对于个人一生的成败至为关键，从这个意义上说，教育获取知识，知识改变命运。对于民族、国家来说，教育成就未来。

4、受教育权的含义：

受教育是一项基本的人权依据法律的规定，我国公民享有受教育的权利。所谓受教育权，是指公民有从国家接受文化教育的权利，以及获得受教育的物质帮助的权利。

5、义务教育的含义：

所谓义务教育，是依照法律规定，适龄儿童和少年必须接受的，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必须予以保证的国民教育。

6、义务教育的三个特征是什么？P61 ①强制性；②公益性（免费性）；③统一性

第二框珍惜学习机会

1、如何维护自己的受教育权：

受教育是法律赋予我们的基本权利，是我们成长和发展的基础。我国法律保护公民享有的受教育权。当我们的受教育权受到他人剥夺或侵犯时，我们可以采用非诉讼方式或诉讼方式予以维护。

2、如何履行受教育的义务：中学生珍惜受教育权利，认真履行受教育的义务。最主要的有：①认真履行按时入学的义务；②认真履行接受规定年限的义务教育的义务，不得中途辍学；③认真履行遵守法律和学校纪律，尊师敬长，努力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的义务。

3、怎样完成规定的学习任务：

在学习过程中，我们要积极开展自主学习、合作学习、探究学习，注意培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提高学习能力。

第七课拥有财产的权利第一框财产属于谁

1、财产所有权：

财产所有权是指所有人依法对自己的财产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它是财产归谁所有在法律上的表现，是一种直接与经济利益相联系的民事权利。在我国，公民合法财产的所有权受法律保护。

2、财产所有的归属划分：

社会上的财产十分丰富，按照归属划分，有的属于个人所有，有的属于集体所有，有的属于国家所有。

3、公民合法财产的范围：根据法律规定，公民的个人财产包括：公民的合法收入、房屋、储蓄、生活用品、文物、图书资料、林木、牲畜和法律允许公民所有的生产资料经及其它合法财产，4、保护合法财产的所有权的方式有那些？P72-73-74 ①法律：宪法；民事法律(民法通则和物权法)是保护公民合法财产及其所有权的重要武器；刑事法律，是保护公民合法财产及其所有权的锐利武器。②方式：请求确认财产所有权、强令非法占有人返还原物、排除妨害、赔偿损失等。

5、当我们的财产所有权、受到侵害时，应该怎么办？P75 应及时寻求法律救助，依靠法律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第二框财产留给谁

1、被继承人、继承人的含义、遗产含义及其三个条件：法律上将遗留财产的死者称为被继承人，被继承人遗留的合法财产称为遗产。作为遗产必须具备三个条件：其一，必须是公民死亡时遗留的财产；其二，必须是公民个人所有的财产；其三，必须是合法的财产。法律上将依法继承死者遗产的人，称为继承人。

2、继承权：

所谓继承权，指的是继承人依法取得被继承人遗产的权利。

3、法定继承顺序是怎样的？P77

第一顺序继承人包括：配偶、子女、父母；第二顺序继承人包括：兄弟姐妹、祖父母、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继承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或第一顺序继承人放弃继承权的，由第二顺序继承人继承。

4、遗产继承要按继承顺序继承：我国继承法规定，遗产要按照继承顺序继承。第一顺序继承人包括：配偶、子女、父母。第二顺序继承人包括：兄弟姐妹、祖父母 外祖父母。继承开始后，由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第二顺序人不继承。没有第一顺序继承人继承或第一顺序继承人放弃继承权的，由第二顺序人继承。

5、继承方式：法定继承和遗嘱继承。P78

6、遗嘱继承和遗嘱继承最大的优点P78：它是指继承人按照被继承人所立遗嘱，继承被继承人遗产的方式。遗嘱继承的最大优点在于被继承人能够充分按照自己的意愿处分财产。

7、什么是遗赠？P79

法定继承人以外的人获得遗嘱中指定的遗产，不属于遗产继承，而属于遗赠。

8、当遗产（财产继承权）发生争议时，我们应该怎么办？P80

一、我们在遗产继承中，除了要严格遵循法律规定外，还要大力传承和弘扬中华民族传统美德，践行社会主义道德。

二、当我们的财产继承权受到侵犯时，不要忍气吞声，要增强维权意识，要学会依靠社会力量，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正当权益。

第三框无形的财产

1、什么是智力成果？P81

是指依靠人类脑力劳动所创造的劳动成果。表现为科学技术成就、发明创造以及文学艺术作品等。

2、智力成果权包括哪些？P82智力成果权也称知识产权，通常包括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以及反不正当竞争中的商业秘密等。

3、当自己的智力成果权受到侵害时，应该怎么办？P84①要运用法律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②我们还要积极参与社会对智力成果的保护，尊重他人的脑力劳动，不做侵害他人智力成果的事情。

第八课消费者的权益第一框我们享有“上帝”的权利

1、如何保护消费者的权益？P85

一、要求执法部门加大打击力度，制裁侵犯消费者权益的违法行为；

二、消费者自身也要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学会用法律来维护自己的权益。

2、保护消费者权益的意义有哪些？P89有利于促进生产发展，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维护社会的正常秩序，让人们过上更美好的生活。

3、消费者应享有哪些权利？P90-91①安全权、②知情权、③自主选择权、④公平交易权、⑤依法求偿权、⑥结社权、⑦获得教育权、⑧人格尊严与风俗习惯获得尊重权、⑨监督权等。

4、对消费者提出哪些要求？如何做一个文明的上帝？P95、9

2一、我们自身也需要具有良好的权利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自觉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与不法经营者进行斗争；

二、也要履行自己的义务，维护市场秩序，做有修养、守秩序、道德高尚的“上帝”。

第二框维护消费者权益

1、作为消费者如何维护自己的权利？P96

一、法律：《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二、途径：与经营者协商和解；请求消费者协会调解；向有关行政部门申诉；根据与经营者达成的仲裁协议，提请仲裁机构仲裁；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课我们崇尚公平第一框公平是社会稳定的“天平”

1、公平是在比较中产生的，公平就是得到自己该得的，分担自己该做的。

2、人们心目中的公平是怎样的？P101

一般来说，人们心目中的公平，意味着处理事情要合情合理，不偏袒哪一方，不偏袒某个人，即参与社会合作的每一个人承担他应分担的责任、得到他应得的利益。

3、公平对社会稳定、个人发展的重要性： P102

有了公平，社会才为人的发展提供平等的权利和机会，每个社会成员的生存和发展才有保障；有了公平，我们才可能通过诚实劳动，得到自己应得的东西，满足自己的合理期望，从而充分调动自身的积极性。这样，整个社会才能人人各司其职、各尽其能、各得其所，共同推动社会持续发展。

4、失去公平的严重后果有哪些P102

人们在社会合作交往中，如果受到不公平对待，产生不公平感觉，就会感到冤枉、气愤，甚至导致报复行为。这种心理和行为使人与人之间信任感降低，导致彼此关系恶化，合作难以为继；会对经济发展产生不利影响，甚至会由此带来一系列社会问题，影响社会的长治久安。

第二框维护社会公平

1、面对不公平现象我们正确的做法是什么？P104-105①我们应该增强权利意识，善于寻找解决途径，用合法的手段去寻求帮助，解决问题，以谋求最大限度的公平。②我们可以调整自己的思维方式，理性地反思自己的价值观念，或许我们会更加客观地对待生活中的“不公平”现象。③崇尚公平，主持公道，要求我们同破坏公平的行为作斗争，对受害者伸出援助之手。

2、为什么要自觉树立公平合作意识？①以公平为基础的合作才是良好的合作，在这种合作中，人们各自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得到应有的发挥，个人的利益得到应有的保障；同时也避免了不必要的内耗，推动社会高效和谐地运转。②为了更好的合作，我们需要承担自己应该做的，决不能只享受利益而不付出，否则对其他人不公平。树立公平意识，有助于我们顺利地融入社会，为社会作出贡献。

第十课我们维护正义第一框正义是人类良知的“声音”

1、正义与非正义的含义是什么？P109 正义的行为：凡促进人类社会进步与发展、维护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权益的行为；非正义行为：凡阻碍人类社会进步与发展、损害公共利益和他人正当权益的行为。

2、正义的要求：我们尊重人的基本权利，尤其要尊重人的生命权，公正地对待他人和自己。P109

3、制度的正义性在于：P109

它的程序与规则不是为少数人制定的，而是为所有社会成员的利益制定的。如果没有正义制度规则的支持，就难以实现社会公平。

4、正义的作用有哪些？P110页最后一段，111页二三段

保障人民的生命和财产安全，使人民得以生存和发展，推动社会的进步。

第二框自觉维护正义

2、正义感的具体内容有哪些？什么是正义感？P114第一段

一个有正义感的人，会对正义行为表现出赞赏和崇敬之情，对正义充满向往和追求，会乐于把对正义的崇尚之情付诸行动。而面对非正义行为，则会产生不安、不满、愤怒等情绪，乃至采取行动来维护正义。

3、如何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P115一二段①如果非正义的事情发生在自己身上，自己能够采用正当方式，奋起抗争；②如果看到非正义的事情发生在他人的身上，能够见义勇为、匡扶正义，及时对受害者给予声援和救助。③未成年人，既要有见义勇为的精神，又要做到见义巧为，要尽量在不伤害自己的前提下，维护正义。④总之，做有正义感的人，不仅要求我们明辨什么是正义的行为，什么是非正义的行为，更重要的是去感悟，以升华道德境界；去践行，以伸张正义。在这个过程中，我们不仅为自身、为他人的正义去努力，更会为集体的正义去奔走，为国家的正义而奋斗。

第四单元

1、你认为什么是公平？（p101第一段）

2、公平对于社会稳定和发展有哪些作用？（p102一二段）

3、面对现实生活中的不公平现象，我们应该怎么办？（p104-一二段-105第一段）

4、什么是正义行为，什么是非正义行为？（p109第一段）

5、正义制度有什么作用？（p109第二段—110二三段）

6、正义与公平的关系是怎样的？（p111第一段）

7、我们应该怎样自觉维护正义？（p112--113）

8、正义感的具体内容有哪些？（p113第一段）

9、为什么要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p114第二段）

10、怎样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p115一二段）

二、制定正义制定的必要性。109页第二段110页第一段 三、如何树立公平合作意识?106页一二段

三如何理解“公平正义比太阳还要有光辉”这句话 公平正义是是人类追求的目标，社会稳定和发展需要公平正义，公平和正义能更好地保证最大多数人们的利益，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构建和谐社会的需要，有利于社会的长治久安、四、公平和正义的关系

（1）正义的制定给予人们公平合作的支持和保障，在我们遇到不公平的事情时，公平的获得需要正义的制定做支撑，没有正义的制定就没有真正的公平。（2）公平为人们提供了发展的权利和机会，而正义可以通过制度的调节，避免严重的社会分化，使得我们的社会健康持续的发展，最终造福于每一个社会成员。

六、有正义感的人的表现114页第三段、七、做一个有正义感的人的必要性114页第二段

八、公平的作用（社会的稳定和发展需要公平，维护社会公平的原因，维护社会公平的重要意义，促进社会公平有什么重要意义?）102页一段，二段、九、如何面对不公平现象？104页一二段，105页第一段

十、我国公民权利和义务的关系《我们应该树立怎样的权利和义务观》15页最后一段。

十一、近年来我国政府为实现公平采取的措施

1廉租房，限价房，采取措施推进教育均衡发展，全面免除城乡义务教育学杂费，公务员录用考试制度，取消农业税，实行农村新型合作医疗，进行工资等分配制度改革，实行全民医保，低保等制度。

十二、我国近几年维护社会正义的一些制度。下岗职工基本保障制度。两免一补制度、新型农村合作制度，农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

十三、为什么社会的发展需要公平，正义？102页一二段110页第二段111页二三段、十四、就如何维护社会的公平正义提出自己的建议？国家：建立健全公平正义的社会制度，营造惩恶杨善的良好的社会风气，加强法制建设，坚持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促进社会的全面发展，理顺收入分配制度，打击非法致富，加大实施扶贫开发计划，帮助贫困人口脱贫致富。公民：树立公平意识，积极承担责任，学会保护自己的合法权利，不侵害他人集体和国家的利益，坚持正义标准，同非正义的行为作斗争。

十五、制度的正义性的表现：《1》有的表现为惩罚违法行为，对非正义进行矫正，有的表现为对资源和利益的恰当分配，有的通过制度严格的程序，让大家都来准守，以保证正义的实现，即程序的正义。

十六、如何维护正义？（1）作为社会成员，我们遵守社会规则和秩序，我们要从小树立以自觉遵守各项社会制度和规则为荣的意识，养成自觉遵守社会制度和规则的良好习惯，以实际行动维护正义。（2）面对非正义的行为，不能选择消极的态度，而应该以积极的态度维护正义，如果非正义的事发生在自己身上，要能够采用正当方式，奋起抗争，如果看到非正义的事情发生在他人身上，能够见义勇为，匡扶正义，及时对受害者给予声援和救助，当然，我们是未成年人，既要及义勇为的精神，又要见义智为，见义巧为，在尽量不伤害自己的前提下，维护正义。

十七、近年来，相聚发生的“毒奶粉”“廋肉精”“地沟油”“染色唛头”这些恶性食品安全事件表明，诚信的缺失，道德的滑坡，到了何等严重的地步，一个国家，如果没有国民素质的提高和道德的力量，决不可能成为一个真正强大的国家，一个受人尊敬的国家；《1》这些恶性食品安全事件侵犯了消费者的什么权利？安全权 公平交易权 知情权

《2》请你献策遏制道德滑坡，保障食品安全。请你提出几条合理化的建议？《我们如果才能构建和谐的消费环境？》

国家：要完善立法，保障社会主义经济建设，要依法打击破坏经济秩序的违法犯罪行为，加强道德和法制宣传，提高经营者的道德法

律意识，在经营遵守职业道德，执法部门要加大执法力度。社会：加大宣传力度，换气公民的维权意识，发挥新闻舆论监督的作用，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活动，生产者和销售者依法规范自己的行为，自觉维护良好的市场经济秩序。消费者：增强维权意识，懂得依法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提高辨别真假的能力，积极配合执法部门，拒买假货，举报制假售假的违法行为。

二、判断分析题。

1言论自由就是我想说什么说什么，是绝对的自由。（错）理由（11页第二段）

2你如何看”读书无用论“（错）59页第一段60页第一段。

**第五篇：人教版八年级下册政治复习提纲1-5zhaozhao**

八年级下册1-5课政治复习提纲：

第一课

1、我国的国家性质（p4）

我国是工人阶级领导的、以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

2、现阶段我国的人民包括（p4）

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和其他社会主义劳动者，社会主义事业的建设者，拥护社会主义的爱国者，拥护祖国统一的爱国者。

注意：不属于中国人民的中国公民有：① 被剥夺政治权利的犯罪分子 ②拥有中国国籍的外国人 ③分裂国家的人 ④敌视和破坏社会主义制度的敌对势力和敌对分子。

3、人民是我们国家和社会的主人。（p4）表现：平等地享有国家和社会事务的权力

4、什么是公民权利；什么叫公民的基本权利？(p5)

公民权利

民的基本权利

5p6）

①含义不同：人民是政治概念，在不同的国家和同一个国家的不同历史时期，有着不同的阶级内容；公民则是法律概念，是指具有某国国籍并依据该国宪法和法律规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人。②范围不同（联系）：在我国，公民既包括人民，又包括具有我国国籍的被剥夺政治权利的人。（中国公民：必须要有中国的国籍才能算是中国公民。）

6、公民权利最有效、最重要的保证是什么保障？

我们享有的权利，需要来自家庭、学校、社会、及他人的保障，否则权利就会落空。其中，最重要最有效的是法律保障。

7、我国公民的权利是如何得到保障的(p7)我国建立了以宪法为核心、以立法保障和司法保障为主要内容的权利保障体制，保障公民的权利。

立法保障：就是将公民的权利以法律的形式确认下来，运用国家强制力加以维护。

司法保障：是指通过法律制裁各种侵权行为，保障公民的权利。

8、我国公民的基本权利有哪些？特点？(p9)

（1）特点： 广泛性。

（2）公民的基本权利涉及政治、经济、文化等各个领域，涵盖家庭生活、学校生活、社会生活等诸多方面。具体包括：①平等权②政治权利和自由③宗教信仰自由④人身自由权利⑤对国家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权，取得赔偿权

（6）社会经济权利（7）教育科学文化权利和自由（8）妇女的权利，婚姻、家庭、儿童和老人受国家保护（9）华侨、归侨和侨眷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9、宪法是公民基本权利的确认书和保证书。

10、公民应该怎样正确行使权利？（p10--11）

①公民在行使权利时要尊重他人权利。

②公民在行使权利时，不得损害国家的、社会的、集体的利益。

③要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行使权利。④要以合法方式行使权利。

11、如何行使言论自由的权利（P11）（辨析：言论自由就是说话畅所欲言不受任何限制？）

答：言论自由不是无限制的自由，滥用言论自由是法律不允许的，要受到法律限制。

第一，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来侮辱、诽谤他人。第二，公民不得利用言论自由教唆、煽动他人实施危害国家安全、破坏民族团结、破坏社会公德、扰乱社会秩序的行为。

第二课

1、公民的义务分为法定义务和道德义务两大类，什么叫法定义务？宪法规定的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有哪些？（p14-16）（法定义务含义、内容）

内容：我国宪法规定的公民义务是法定义务，也是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法定义务是指

宪法和法律规定的公民必须履行的义务。

我国公民的基本义务具体内容（法定义务内容）：（1）维护国家统一和全国各民族团结；（2）保守国家秘密；（3）爱护公共财物，遵守劳动纪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4）维护祖国的安全、荣誉和利益；（5）依法服兵役和参加民兵组织；（6）依法纳税；等等。自觉履行应尽的义务是我我们的“天职”，也是爱国的重要表现。（p16）

2、道德义务含义，作用，我国公民必须遵守的基本道德规范有哪些？（内容）(p17)

含义：指社会成员依据社会道德规范，自觉自愿地承担对他人、对社会的道德责任。

作用：履行道德义务，既利于形成温馨、和谐的人际关系，又能够促进整个社会的文明进步。

内容：爱国守法、明礼诚信、团结友爱、勤俭自强、敬业奉献

3、权利和义务的关系：（校本第P8第3题）

①权利和义务具有一致性。②权利和义务相互依存、不可分离。③我们每个人既是享受权利的主体，又是履行义务的主体。④因此，我们不仅要增强权利观念，依法行使权利，而且要增强义务观念，依法履行义务。

（没有无义务的权利，也没有无权利的义务——体现一致性。）

4、为什么公民在享受权利的同时必须履行义务？（P14—15页）

①我们不能只获得而不付出，不能只享受权利而不履行义务。②对于法定义务，我们必须履行，因为这是宪法和法律规定的③在我国，公民的权利和义务具有一致性。我们每个人既是享受权利的主体，又是履行义务的主体。

5、如何忠实履行义务？ ①法律鼓励做的，我们积极去做 ②法律要求做的，我们必须去做

③法律禁止做的，我们坚决不做

6、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的关系是怎样的？(p19.d1)（1）我国法律与社会主义道德互相配合、互相促进、互相补充。（2）凡是法律所禁止的行为都是社会主义道德所谴责的行为；（3）有许多法律上的义务，同时也是社会主义道德的要求。

7、怎样做一个具有高度法制观念的合格公民？

（1）作为公民，正确行使权利（见第一课10）,自觉履行义务（第二课5）。

（2）提高法律意识，学法、懂法，以法作为行为选择的首要标准；

（3）守法、用法、护法，做有高度法制观念的好公民。

第三课生命健康权和人生自由权

1、什么是人格权？（p25）人格权就是做人的权利。

2、人格权包含哪些内容？它们有什么特点？（p25）

(1)物质性人格权(生命健康权)

(2)精神性人格权(人身自由权

（人格尊严权）)

3、什么是首要的人格权？（p25d.2）在公民的人格权中，生命健康权居于首要地位

4、人格权的特点（p24、25）

①人格权是人把自己与社会联结在一起并与他人发生各种联系与交往的前提。

②人格权与生命相伴，从出生起就伴随着我们 ③它由每个人单独享有，不得转让、抛弃、继承，也不受他人的非法限制，更不可与我们的人身分离。

5、人身自由是我们参加各种活动，充分享受其他各种权利的基本保障。

6、生命健康权是公民最根本的人身权利，是公民参加一切活动、享有其他一切权利的基础。生命健康权是首要的人身权利。

7、人身自由权包括哪些内容？（P26）

答：①在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公民的人身和意志完全由自己支配

②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搜查 ③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禁闭 ④公民的身体不受非法拘禁

8．法律为什么保障公民的生命健康权？

生命和健康，对于我们每个人来说都是宝贵的。我国法律规定，公民享有生命健康权，不容他人侵犯。生命健康权是公民参加一切社会活动、享有其他一切权利的基础。生命一旦丧失，任何权利都失去了意义。生命健康权是公民最根本的人身权利。

9我国保护公民生命健康权的法律有哪些？

答：《宪法》《刑法》《民法通则》《治安管理处罚法》

10、我国法律对未成年人生命健康有何特殊保护？（p26.d2）

答：①我国法律禁止虐待、遗弃未成年人，禁止溺婴、弃婴。②禁止用工单位非法招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③禁止安排未成年工（已满16周岁未满18周岁的劳动者）从事矿山井下、有毒有害、劳动强度大的劳动。

11、法律为什么对未成年人给予特殊保护？

（1）未成年人是祖国的未来和希望，（2）由于年幼、能力欠缺和经验不足，生命健康权较容易受到侵害。（3）保护未成年人的生命健康权，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我国法律对未成年人的生命健康权给予了特殊的保护。

12、专门保护未成年人的法律有哪些？ 答：《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13、公民行使健康权有哪些方式？（p28）怎样积极行驶生命健康权？

答：①我们有权珍爱生命,维护健康,积极锻炼身体,提高健康水平,使自己拥有强健的体魄和焕发向上的精神 ②有权在患病时及时医治,恢复健康,增强体质 ③当自身生命健康受到他人非法侵害时，有权依法自卫和请求法律保护 ④使自己处于安全的环境⑤除了为正义而献身外，公民的生命健康权不得让与或抛弃。

14、为什么说公民的生命健康权不得转让或抛弃？(如何评价轻生行为？轻生的危害)

除了为正义而献身外，公民的生命健康权不得让与或抛弃。（1）因为人的生命具有社会性，生命一旦诞生就具有社会责任。（2）一个人如果因为困难、挫折、失意而自杀，必然会给亲朋好友带来无尽的哀伤、较大的财产损失，（3）还会引发老者无人赡养、幼者无人抚育等一系列的社会问题。（4）若损伤自己的身体，会造成更大的社会负担。轻生或自残等行为都与社会道义相悖，与法不合。

15、如何关爱他人的生命与健康？30-

31（1）我们在享有生命健康权的同时，负有不得侵害他人生命健康权的道德义务和法定义务；

（2）侵害他人的生命健康权，既损害了他人的生命与健康，也损害了自己，行为人要依法受到相应的制裁；要懂得控制情绪，宽容他人。（3）关爱生命，远离暴力。做一个既遵守法律又乐于助人的人。

16、辨析题：大义灭亲是为民除害，不用负法律责任。

答：这个观点是错误的(1)我们在享有生命健康权的同时，负有不得侵害他人生命健康权的道德义务和法定义务。(2)一个人的生命非常重要。任何人都不得非法剥夺他人生命，即使大义灭亲也不允许，因为这是侵害生命权的行为。任何人不得故意或者过失造成他人受伤、生病，因为这些是侵害健康权的行为。(3)所以说大义灭亲是侵犯他人生命健康权的行为，要受到法律的制裁。

17、注意：自护与救人的关系（书P32）

第四课

1、人格尊严权含义、表现、内容、地位？（p35）

含义：作为人享有的最起码的社会地位和受到他人与社会的最起码尊重的权利。表现：自尊和他尊内容包括：名誉权、肖像权、姓名权、隐私权。地位：是人格权中的核心。

名誉和名誉权

1、人的名誉是对特定人的品德、才干、信誉等方面的客观的社会评价；良好名誉首先取决于个人的良好表现。

2、好的名誉有什么作用？（1）客观公正的社会评价可以使我们获得精神上的满足，（2）良好名誉的人不仅可以获得社会的更多尊重，还可获得经济利益。

3、面对不公正的评价你该怎么办？

（1）主动与那位给予不公平评价的人沟通，找出原因（2）“身正不怕影子歪”，坚持以和为贵，让时间来证明。（3）如果这个不公平评价已经侵犯了人格权时，应用法律武器维护。

4、侵害他人名誉的危害：

不仅践踏了他人的人格尊严，而且混淆是非、颠倒黑白、破坏社会道德、危害社会秩序。

5、名誉权的含义及表现（P38）名誉权是人们依法享有的对自己所获得的客观社会评价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名誉权主要表现为名誉利益支配权和名誉维护权

6、法律依据：我国法律规定公民名誉权不受侵害，任何组织和个人都不得侮辱或诽谤他人。

7、侵犯名誉权的行为有哪些？（p38、39）

①侮辱：指语言、文字或暴力手段贬损他人人格、损害他人名誉的行为，分为口头侮辱、文字侮辱和暴力侮辱。②诽谤：指无中生有、捏造并散布虚假的事实，恶意中伤他人的行为，分为口头诽谤和文字诽谤。③新闻报道失实。④诬告。

8、侵犯名誉权的危害和后果：

（1）既是不尊重他人、贬低他人人格、使他人名誉受损的侵权行为，（2）又是不尊重自己、损害自己的形象的不道德行为。（3）侵权者轻则受到舆论的谴责，严重的要承担法律责任。

9、当公民的人格尊严受到非法侵害时如何维权？

①可用所学法律知识指出对方的错误，要求其尊重自己的人格尊严；

②可向法院提起诉讼依法要求其停止侵害、恢复名誉、消除影响、赔礼道歉、赔偿损失；

③情节严重的可以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肖像和肖像权

1、什么是肖像？（p40）肖像是以容貌为中心的人体形象的再现。

2、肖像的表现方式有哪些？（p40）绘画（自画像）、雕塑、剪纸、照相、摄像等。

3、肖像的地位是什么？（p40）肖像也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4、肖像权？（p41）公民依法享有对自己肖像的支配权，包括肖像制作权、使用权和获酬权。

注意：未成年人在使用自己的肖像和获取报酬方面须由监护人代理或同意。

5、侵害肖像权行为有哪些？（p41.d2）

（1）以营利为目的使用公民的肖像（广告、杂志封面、挂历），就必须取得肖像权本人的同意，否则就构成侵权。（2）恶意毁损、玷污、丑化公民肖像。（3）以肖像进行人身攻击等。

6、不属于侵权行为的情况如下：

（1）为新闻报道需要使用具有新闻价值的人物的肖像 如政治家、外交官、知名学者、艺术家、运动员。（2）使用在特定场合会出席特定活动的人物的肖像如参加集会、游行庆典等活动的人的肖像（3）国家机关执行公务而强制使用公民的肖像如通缉令上嫌疑犯的肖像

（4）为了社会公共利益或本人利益而使用的肖像如公示栏照片、寻人启事照片等

（5）违反道德和法律的行为的照片、录像

姓名和姓名权

1、人的姓名内容，地位是什么？（p43）

（内容）姓名包括正式姓名、曾用名、笔名和艺名。（地位）姓名是每个人人格的基本标志。

2、什么是姓名权？（p43）姓名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决定、使用、变更姓名，并且排除他人侵害的权利。具体的规定：年满18周岁的成年人有权自主决定自己起什么名字；有权决定、使用自己的姓名、笔名、艺名；有权依照规定变更姓名。但是未成年人和精神病患者的姓名权由其监护人代为行使。

3、侵害姓名权的行为有哪些表现形式？（p44）

（1）干涉他人行使姓名权（2）盗用他人姓名（3）冒用他人姓名

隐私和隐私权

1、隐私的含义(P46)

隐私是指公民不愿意为人所知或不愿意公开的秘密，与公共利益群体利益无关的纯个人私事。它包括三个方面内容：私人信息如家庭住址、身体缺陷、婚恋情况、家庭关系、财产状况等；个人私事，如日常生活、社会交往等；私人领域，如住宅、个人行李、书包等。

2.保护隐私的必要性？（为什么要保护隐私？）（46、47页）

(1).是人独立自由的需要(2).是人们对自身安宁和安全的需要(3).是建设以人为本、崇尚人性与个性的现代社会的需要。

3、隐私权的含义(P48)隐私权是指公民依法享有私人生活安宁和私人信息保密的权利。我国法律保护公民的隐私权。

4、法律保护隐私权有何重要意义（作用）？答：（1）维护了个人的人格独立和人格自由（2）法律保护公民的隐私权，能够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安定。

5、隐私权的真谛：是私生活的自由与安宁，保护正常生活不受干扰，内心世界不被侵扰。

6、隐私权的内容（1）私人生活安宁权（2）个人信息保密权（3）私人通信保密权

7(p51-52)

（1）树立隐私意识。A明白每个人都是独立的个体，每个人都有自己的隐私，B我们不能干涉他人的私人空间，C不打听、不传播别人秘密，矫正不尊重他人隐私的陋习。

（2）需要强化责任与信誉意识，要替亲人、朋友保守秘密。

（3）相互尊重彼此的隐私，有利于树立良好的社会道德风尚。

8、侵害隐私权的行为有哪些？（p53）

（1）监视、窥视他人私生活（2）以偷看日记、私拆信件等手段千方百计刺探他人的秘密，（3）道听途说传播他人的隐私（4）非法利用他人的个人信息等，都属于侵害隐私权行为。

9p55）

（1）运用法律保护隐私权。当隐私权受到侵害时，我们应勇敢地拿起法律武器，采取自行与侵权人协商，请求司法保护等方式，要求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若因此造成较大的精神痛苦，还有权要求精神赔偿。

(2)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给自己的隐私上把锁。（注意：保护隐私不等于自我封闭P55）

10法律保护的方式P55侵权人停止侵害、赔礼道歉、消除影响.要求精神赔偿等。

11、我们如何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维护自己的隐私权？答：（1）在向熟人敞开心扉时，要认真选择倾诉对象（2）在上网时要掌握网上安全运行的知识。以避免个人隐私在网络中被浏览和扩散（3）当自己遇到麻烦、产生困惑、出现烦恼时，应该学会与值得信任的人沟通和交流，以获得成长所需要的理解和帮助。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